

关于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目 录

	页次
一、专项审核报告	1-2
二、附表	3-4

委托单位：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5886680
传真号码：（010）85886690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关于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审核报告**

利安达专字[2026]第 0163 号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斯贝尔公司”）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上市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26 号公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2022] 2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5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高斯贝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高斯贝尔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高斯贝尔公司 2025 年度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审核报告仅供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许长英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砚群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总计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23.28				23.28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潍坊滨投空间网络数据发展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111.58			83.12	28.46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湖南炬神电子有限公司	特定增发对象母公司	应收账款		17,758.13		1,105.82	16,652.31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潍坊公信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448.74				448.74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	深圳市前海旭天通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5.16	51.61		95.73	11.04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属企业	信有限公司									
	郴州高斯贝尔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92.37	1,813.64		1,600.13	505.89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郴州高斯贝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61.68	9,562.61		8,500.23	2,224.07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郴州功田电子陶瓷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620.82		2,606.74	1,014.08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郴州为盛科技有限公司	原高级管理人员刘庭近亲属控制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81					水电费、物管费等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2,106.63	32,806.82	-	13,991.76	20,907.87		-

注：郴州为盛科技有限公司本期末不属于关联方，关联方资金往来只披露期初

法定代表人：孙华山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贺丽楠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迎春